

证券代码：603356

证券简称：华菱精工

公告编号：2023-083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和口头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旭先生主持。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6 人，缺席 1 人，其中茅剑刚、凌云志、高鹏程、刘煜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黄超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未参加会议，也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行使其表决权。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将贺加瑞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给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生敏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关于制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制订新的《独立董事制度》，原《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6、审议《关于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议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8日